《菩提道次第广论·卷六》释·第 85 讲

释法音法师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讲授

前行开示:

一般而言,修学佛法的目的无非是净罪积资,终究欲求离苦得乐;为达此目的,故须先安立清净动机来成办闻思修正法,特为当下所学的菩提道次第教授。此外,应随喜、赞叹不同的教法与师承。若能如是行持,必能净罪积资,设不如此,则成积造恶业。若欲求离苦得乐、生起功德,理应将每一一三士道的所缘深刻的结合自心相续,成为心上的道次第,并非书上或文字上的道次第。因此,尽可能的坚定心力致力于听闻了知、思惟串修、得到相应与证悟。

相反地,应防护道次第的相违品,如去除不敬信依师、去除常执等,如是修 习才能相应正法,离苦得乐。

同时,不应轻法慢人,自赞毁他,此成谤人与谤法的过失。因为当今有些学佛的行者,虽似学佛但未建立正见,因此造成如是的现象,实为憾事!这也是佛教的另一层隐忧;其对治之道即是调心,免于落入爱憎心而造业、树敌。

依于格鲁派有二大传承,一者是说清净执取自宗,不学他宗;二者是利美运动,即不分教派与党类互为随喜效学。有些上师则不混杂他宗专学自宗,也有些上师则编学四大教派。始终未有听闻唯许自宗、排斥他宗的说法。这是值得留意

之处,否则将违背世尊所说三乘四宗之理的安立。

正文: P174+7~P175+5

如是若由染污无明萨迦耶见,他自在转,三门作行杀等不善,集非福业。

意即,如行者由烦恼同俱相应的染污无明的坏聚见或我见,心续随着无明自在而推动,执着我为自性有、实有,由贪着自身为实有,故如见可悦爱的美肉佳肴则起食想,为令满足口腹之欲,则不顾众生的生命,而引发杀生之业,此业行是由最初的无明推动而起烦恼,而造杀生业,招集感得投生三恶趣的牵引之业,称为非福业。

补述:

以应成派说法·缘着自心相续的我与我所为所缘执为自性实有·称萨迦耶见;若缘他方有情起自性有的执着·则称人我执。事实上·人我执、无明、我见的范围是有差异的·例如:

萨迦耶见——必是染污慧,即错误、颠倒的邪知见解,属于无明。——此以相似理由安立,较不易根断,故错见比愚痴难断。

无明——是为颠倒见解,也是愚蒙或无知。

学佛最怕是错误认定的邪知、无知、少分知,最好为正知、圆满知。

若行舍施守护戒等欲界善法,是集福业。

若欲界的凡夫众生以无明、烦恼推动行布施、持戒等善法,即是招集、牵引 投生善趣之业,称福业。

补述:

此仍为轮回的善引业,因为不具中士道的出离心或止观心摄持,故属于解脱的远因、轮回的近因。而集福业之因,是经由修十善业道,即能感得欲界人天增上生果。

若修静虑无色地摄奢摩他等,是为积集诸不动业。

若以修持静虑或世间的止观双运道摄持而修诸善业,是招集、牵引投生善趣的上二界,称不动业。

若尔于三有中一切盛事,见为过患,希求解脱欲乐,发起修众善业,又于无 我义如理观察慧相应思诸善净业,是否集谛生死因耶。

反之·首先·若非由无明推动·是由厌背三界轮回有漏的一切圆满的善引业、 善满业的果报的行苦及过患·生起厌离轮回苦、欲求解脱的出离心摄持而行持诸 善业·此为修习解脱之因;次而,由如理观察、证无我的智慧相应摄持而行诸善 业·如是由出离心及空性义摄持行诸善行,是否为生死根本真实集谛的轮回业呢? 是随顺集谛,是随顺轮回业,未入道则为随顺解脱因。

补述:

此中,可分二方面说:若利根者于发出离心前必先证空性;若钝根者,则不 先证空性也可发出离心。

出离心有三种:(必须具出离烦恼之心)

- 1. 生起厌离三涂苦,欲求善趣之心,称下十道出离心。
- 2.生起厌离轮回苦,欲求解脱之心,称中士道出离心。
- 3.生起厌离一心寂灭之乐,欲求利他成佛的心,称上士道出离心。

总资粮道加行道者,虽集庸常能引之业,然由如斯意乐所起,及于无我观慧相应诸善净业,是后有爱能对治品,与生死本我执行相,相违而转,故非寻常真能引之集谛。然能随顺引后有集,故立为集摄。

总的来说,三乘随一凡夫位的资粮道、加行道行者,虽已发出离心或菩提心,但心中的烦恼未断,所以仍有积造轮回生死庸凡之善恶业,所造的业行仍有属于牵引轮回因;若又发出离心或思惟四圣谛积造善业则为解脱因。也就是说,若由见烦恼及生死轮回过患而生起厌离心,欲求解脱出离,及由证无我的空性慧摄持而行诸善业。这样的出离心及证无我慧即为解脱因,也是贪着来生取后有爱的能对治品,即能令不再受后有。所以证空性、证无我的智慧——能断无明我执、是遮断轮回根本因、是轮回生死的能对治品、是轮回生死根本我执行相的相违品。由出离心能生菩提心,由证空性的智慧能断无明,依此摄持行善行则不会是轮回因,

是解脱因。所以资、加二道的凡夫众生所造的善业·不是真正具相牵引之业集谛。但是,虽然是入道的凡夫,因为并未断无明,故堪称为随顺引后有的集谛,也因此称为假立集谛所摄,非具相集谛。

补述:

后有爱:是指轮回者当临命终时因畏惧自己的五蕴将消失,因而心生贪爱, 及滋润所取之业,因此会有取一个我的想法,而投取中阴身。

我执行相:是指执着人、法为自性实有的颠倒心。

证空性的智慧:是指证得人、法没有实有的具义心,是我执行相的相违及对治品。《释量论》也说:「修慈等无力,行相非违故。」意思是,修慈悲心无法断除无明我执,及遮破人、法实有的执着,因为其行相不是与无明我执正相违。此外,《三摩地王经》也说:「若即分别无我法,观察此而任作修,彼为涅盘果得因,其它诸因不寂灭。」是说,若对无我义善以思惟修证,此是唯一的涅盘因,其余皆非,也就是寂静无二门之义。由如是了知无我慧的功德与利益,确知听闻空性义或闻思空性义是极为殊胜的,甚而不堕入三涂。

如是亦如《摄抉择分》云:「问·若世间诸法·厌患后有能背后有·引出世道· 彼等何故集谛所摄。

如上所述,无着菩萨《瑜伽师地论》<摄抉择分>说:问,若已厌离世间的

一切盛事,知其过患而生起出离心,欲求出离轮回,不求结生后有,而希求出世间道,欲求解脱,这样的厌背三苦、欲求解脱乐的出离心,为何仍为集谛所摄呢?

答,虽彼自性,厌背后有,然能随顺后有身语意妙行,是故当知是集谛摄。」

答说:彼所发的出离心本质虽是厌背三有苦·欲求不受后有·而能出离生死,然而,彼并未断障,所以其所造的一切诸三门善业·仍能引发轮回投生·但此轮回因却能引出较好的果报,所以仍属于随顺集谛所摄。——因为·资、加二位虽已发出离心,不必然能解脱,不解脱必是轮回;以出离心摄持来世虽仍轮回,但所感之果则是解脱的近因资粮,又因尚未得解脱,故为随顺集谛。

补述:

如是了知,佛法主要是心法结合,解不解脱取决于心,并非外相,诚如密勒 日巴尊者,不作外在的加行,也能成佛;而众生作极多的外在善行却轮回,这点 值得深思。

此说善思生死过患,厌离生死意乐所起,引出世道诸善净法,为随顺集谛故 当励力,引此意乐及无我慧。

是说,若能善予思惟轮回生死的种种过患,及思惟解脱的功德,在功过对比之上,能真正发起欲求出离的意乐,进而修习出世间的一切善法,其所积造的善

行是为随顺集谛所摄·并非具相的集谛所摄·不是具相轮回因。——虽然并无力根断轮回。因为具有出离心摄持·仍是解脱因·因此应当勤加修习·引发出离心的意乐及证无我的智慧。

补述:

设若如此而修·即不会是轮回集谛所摄·反成解脱之因;而内心功德的生起,必是依于善巧方便、依次而修、持续不断、内容无误、加行圆满,才得以成办解脱功德。由此也看出,出离行与无我见,是佛教的根本与核心。

由是因缘,若未由多异门,观察修习生死过患,于生死盛事破除贪爱,获得 对治。又未如理以正观慧观无我义,又离修习二菩提心。余诸善行,唯除少数依 福田力,悉是庸常集摄,转生死轮。

提要:

此段文可说是本论的核心,有诸多师长讲经说法时常引用。

意思是说,若未生起以下四法,则不能成办解脱因或成佛因,即:

- 1. 若未经由多门广大正理,思惟四圣谛、十二因缘中观察轮回种种的过患,对于轮回有漏的圆满盛事未知厌患,且未予以遮止、对治,表示未发起出离心。——亦即不知惑业所感得的行苦为苦。
 - 2.又没有证得人、法无我的智慧。——即不知空性义的慧学,乃是正断烦恼无

明之利器。如《四百论》说:不具福报者,对诸法的空性是不起丝毫疑惑的。因此,有说乃至对空性生起一点的疑惑,也是功不唐捐的。福报的清净必须具智慧摄持,才是无漏之业,不成轮回因。因此证无我的智慧,了知诸法的究竟实相、究竟本质极为重要,依证而修并以福德为助伴,福慧双修来成办解脱资粮。

3. 若未修习愿菩提心与行菩提心。

如上三主要道——出离心、空正见、菩提心乃是显教的核心,若未生起,行诸 善行也皆难以成办解脱之道,除非依于:

4.特别的依止处,如依于上师、佛塔、佛像、资粮田、净土法门等少数的福田力之外,若不具三主要道摄持行诸善行,皆为庸凡善,仍为真实集谛所摄的有漏轮回业,非清净无漏的解脱业,故不得脱离生死流转,而继续轮回。如来曾发愿:若有众生缘着佛或佛像起瞋心,亦可得救,甚而有福报,从业行看来虽与业果相违,但由于如来的大悲愿心,故依福田力具有不可思议之力。

补述:

具足三主要道摄持而修习净土法门之理:

首先,思惟诸法自性空的实相,进而定解我也自性空,如是契入三主要道的 甚深修学之理。

思惟自心相续中的俱生无明颠倒心,是让我轮回的究竟根本因,依着如是无明滋生烦恼、推动造业而轮回受苦。至为明显,乃至未能根断俱生无明我执之际,

我的业报唯是投生三界,任投三界身也唯是苦谛;如同旋火轮旋转般,从无间地狱至有顶天不停轮转、未曾停息。而且在轮回之际偶得一次人身,大都是堕在三涂日夜受苦。或许也得到少许的安乐,但这也只是暂时、不久住,且以苦性为本质,皆是与无明、烦恼相应的行苦居多。显而易见的,乃至未能断尽行苦与根本烦恼之际,将永不得安乐。因此,我理应殷切猛利地发起厌背三有苦、希求解脱乐而欲求断尽烦恼的出离心。

但是,唯发起出离心、寻求个人的解脱并不究竟;即使已经入道了,也不能以此为足,因为最初并非为了个人解脱而发心,是为了究竟利他、圆满成佛而发心。同时,若只发起出离心,就观待自利而言,其果报也只能得到个人解脱,并未能如佛一般的断尽一切过失、圆满一切功德;就观待利他而言,若只具足出离心,则难生起广大利他心。应想一切众生不论是在我轮回时、修道时乃至成佛时,对我的恩泽不可言喻,因此,为了报众生恩,必须利他,不能只求自利。如是想来,不论是自利或利他,都必须一心利他而发菩提心。

要言之,先由忆念自身深陷四瀑流的惑业苦之中,推而可知,对我恩泽极大的一切苦海众生,其所蒙受的苦及苦因,亦复如是。在不能忍受众生受苦之上,我必须勤修利他行;但是我现在一点能力也没有,唯有成佛才能具足圆满能力、才能圆满利益一切众生,令得究竟离苦得乐。因此,为了圆满利他、成就佛果,我必须发起为利众生愿成佛的菩提心。

发起菩提心后,进而思惟,众生之所以受苦不已,除了未能发起出离心与菩提心之外,主要是因为不能断尽自心相续中的究竟苦因——无明我执(烦恼障)与无明我执习气(所知障)——亦即二障;而想根断二障,唯一之道、无二之门便是依着亲证无我的智慧而予成办,因为既使百千劫中长时修习出离心、菩提心等法要,也无力根断二障。

另一方面,真实断尽三障、真实圆满利他唯有成佛;而成佛之道,除了发起菩提心,主要是必须去除障碍我成佛的主因——我执与我执习气,因此,我必须生起证悟无我的智慧,由闻而知,由知而思,由思而修,由修而证,由证再修,由修而亲证,并配合着出离心、菩提心等福德资粮摄持而行。

总之,理应真实修学三主要道—出离心、菩提心、空正见,当我具足了三主要道的修行与功德,则不论行、住、坐、卧诸威仪道中,或造作一切善行,皆应以此三主要道随一的意乐或法念摄持而作。

最后,更重要的是,在三主要道随一的意乐或法念摄持之上,必须依于净土法门的特别福田力,至诚观想极乐净土不共的无上庄严(或可忆持、观想《阿弥陀经》与《佛说无量寿经》所述之义),生起不共的信、愿、行如子忆母,一心不乱,持念佛号,并将功德悉数清净回向一切自他众生,皆能往生阿弥陀佛极乐净十的上品莲花化生,取证无上正觉。

又增长业分为二类,一为乐受义故增长,二为舍受义故增长。

若未如前所述的四种意乐摄持,或未生起此功德而行诸善行,乃为轮回业; 此一轮回的增长业又区分为二类,即:

- 1.为乐受而造增长业——即造作投生欲界的善趣与恶趣的增长业。
- 2.为舍受而造增长业——即造作投生第四禅天以上的增长业。

重点思考:

- 1.何谓萨迦耶见之义?
- 2.何谓无明之义?
- 3.集福业的所修品为何?
- 4.集不动业的所修品为何?
- 5.出离心有哪三种?
- 6.我执的行相为何?
- 7.后有爱的行相为何?
- 8.为何三乘随一的资粮道与加行道行者,所修的诸善行为随顺集谛所摄、而 不是真实集谛?
 - 9.为何不具三主要道摄持而行诸善, 仍为轮回因?
 - 10.何谓特别福田力之义?